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36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  
**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创智”或“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00万元兑换或等值外币通过境外一级全资子公司TONGDA SMART TECH (SINGAPORE) PTE. LTD.(以下简称“创智新加坡”)向境外二级全资子公司TONGDA SMART TECH (MALAYSIA) SDN. BHD.(以下简称“创智马来西亚”)进行增资以实施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增资款项可以一次性全部投入或分批投入,具体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

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3]17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25.1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364.00万元,扣除各发行费用之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400.85万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3年3月2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23]00010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专户集中管理和使用,公司、创智新加坡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根据《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2023年4月6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2024年1月4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2024年9月13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研发中心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内容、实施地点进行调整并延期的议案〉》,2025年7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通达创智石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延期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招股说明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项目状况	变更前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万元)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1	通达创智(厦门)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已终止	30,794.03	20,801.34	5,948.77
2	通达创智石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部分变更	28,584.66	26,400.00	40,816.19
3	研发中心和信息化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延期	6,699.51	6,699.51	6,699.51
4	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	自启动	-	-	6,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已结项	8,500.00	8,500.00	8,500.00
	合计		74,578.21	62,400.85	67,964.47

注:  
1、总数合计与各项数值之和存在尾数不符的,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尚投入募集资金余额不包含利息收入、手续费支出等。  
2024年1月4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决定终止通达60F(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通达60F(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自终止后,尚未投入募集资金余额除了继续支付已施工工程未支付的合同质保金等合同尾款之外,剩余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继续存放于后续的募集资金专户中,并在授权范围内进行资金管理。截至2025年6月30日,通达60F(智能制造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终止后剩余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含募集资金本金、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等)合计15,661.46万元。  
三、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马来西亚制造基地“建”项目的议案》,决定新增“马来西亚制造基地”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境外二级全资子公司创智马来西亚。

本项目总投资金额为6,000.00万元,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6,000.00万元兑换或等值外币,通过境外一级全资子公司创智新加坡向境外二级全资子公司创智马来西亚进行增资以实施“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  
增资款项可以一次性全部投入或分批投入人,具体金额以实际投入为准。具体增资进度、增资金额根据创智马来西亚的资金需求情况,在前述增资额度范围内由公司管理层确定实施。  
四、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TONGDA SMART TECH (MALAYSIA) SDN. BHD.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TONGDA SMART TECH (MALAYSIA) SDN. BHD.
注册登记证号	202202032471(1469168-X)
公司类型	LIMITED BY SHARES (PUBLIC)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王亚华
注册地址	Level 5, Gaseo Tower, 6 Jalan Damansara, Damansara City, Bukit Damansara, 50490 Kuala Lumpur, W.P. Kuala Lumpur.
注册资本	35,500,000.00 令吉
成立日期	2022年6月30日
经营范围	MANUFACTURE OF SPORTS GOODS, MANUFACTURE OF DIVERSE PLASTIC PRODUCTS R.E.C. MANUFACTURE OF DOMESTIC APPLIANCES
股权结构	创智新加坡100%持股

(二)TONGDA SMART TECH (MALAYSIA) SDN. BHD.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08,274,280.92	90,177,740.81
净资产	57,079,000.22	49,299,373.43
项目	2025年1-3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22,307,665.48	72,897,400.38
利润总额	1,506,541.42	6,170,675.24
净利润	1,148,756.73	3,963,081.50

注:2025年1-3月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五、本次增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创智新加坡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创智马来西亚进行增资以实施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是基于公司募投项目建设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施,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程,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安排,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并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法规、监管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的合法使用。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2025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  
202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三)监事会审议通过  
2025年7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境外一级全资子公司创智新加坡向境外二级全资子公司创智马来西亚进行增资,是基于实施募投项目“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建设的需要,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和安排,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监管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盛证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3]10号》等相关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通达创智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无异议。

(五)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的生效,以及《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的议案》审议通过并生效为前提。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二届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4、国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一级全资子公司向二级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37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 出席现场会议须知  
(1) 会议登记及提供相应证件、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8月1日(星期五)9:00至18:00;采取电话登记的须在2025年8月1日(星期五)18:00之前送达至公司。  
(2) 当天出席需携带证件、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自然人股东: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37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 出席现场会议须知  
(1) 会议登记及提供相应证件、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8月1日(星期五)9:00至18:00;采取电话登记的须在2025年8月1日(星期五)18:00之前送达至公司。  
(2) 当天出席需携带证件、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自然人股东: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37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 出席现场会议须知  
(1) 会议登记及提供相应证件、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8月1日(星期五)9:00至18:00;采取电话登记的须在2025年8月1日(星期五)18:00之前送达至公司。  
(2) 当天出席需携带证件、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自然人股东: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37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 出席现场会议须知  
(1) 会议登记及提供相应证件、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8月1日(星期五)9:00至18:00;采取电话登记的须在2025年8月1日(星期五)18:00之前送达至公司。  
(2) 当天出席需携带证件、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自然人股东: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37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 出席现场会议须知  
(1) 会议登记及提供相应证件、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8月1日(星期五)9:00至18:00;采取电话登记的须在2025年8月1日(星期五)18:00之前送达至公司。  
(2) 当天出席需携带证件、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自然人股东: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37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9. 出席现场会议须知  
(1) 会议登记及提供相应证件、文件: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5年8月1日(星期五)9:00至18:00;采取电话登记的须在2025年8月1日(星期五)18:00之前送达至公司。  
(2) 当天出席需携带证件、文件: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加盖法人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自然人股东: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他未提交文件;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签发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未提交文件。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7月19日

证券代码:001368 证券简称:通达创智 公告编号:2025-037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5年8月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或“会议”)。

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名称: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4日(星期一)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4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的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前述系统进行投票。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若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表决情况,则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28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自然人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以使用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书面委托(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出席会议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到会议日期时间:请出席会议人员于当天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案名称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的议案: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通达创智石脚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内容、实施地点、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并延期的议案	√
2.00	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投入马来西亚制造基地扩建项目的议案	√

2. 提案内容: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3. 审议提示:  
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  
(一) 登记方式及时间地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登记、电子邮件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2025年8月1日(星期五)9:00至18:00  
信函登记: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  
信函请标明“股东大会”字样;  
信函邮寄地址:厦门市海沧区东孚街道湖山中路89号通达创智(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61000)  
收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1日(星期五)18:00  
3. 电子邮件登记:  
E-mail: zcszok@mcx.cn 截止时间:2025年8月1日(星期五)18:00  
(二) 登记资料范围及登记办理手续:  
1. 登记资料范围:  
(1) 自然人股东持登:  
自然人股在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其复印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会议登记手续,并向公司提交其中的委托人持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签发的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扫描公司会议投票。  
(2) 法人股股东持登:  
法定代表人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  
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须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代理人须持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4)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5)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6)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7)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8)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9)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0)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1)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2)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4)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5)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6)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7)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8)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19)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0)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1)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2)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4)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5)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6)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7)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8)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29)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0)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1)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2)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3)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4)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5)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6)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7)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8)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39)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40)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2)、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扫描件会议投票。  
(41) 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模板详见附件